

证券代码：301322

证券简称：绿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5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 名称：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成立日期：2020 年 11 月 25 日
- 组织形式：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
-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 6 号 704 房-2
- 首席合伙人：吉争雄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 346 人，合伙人 32 人，注册会计师 148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 人。

2024 年度，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12,253.49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10,500.0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6,619.61 万元。

2024 年度，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6 家，客户行业主要有：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审计收费总额 3,933.60 万元。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773.38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从成立至今没有发生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皓淳，2015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 年开始在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近三年签署过实丰文化、甘化科工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林嘉灿，注册会计师，2021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 年开始在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经理。近三年签署过德联集团、金银河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3）拟委派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伟，2010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开始在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近三年签署/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拟委派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

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拟委派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为 95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5 万元。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2025 年度审计工作量以及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与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并查阅其资格证照、诚信记录及其他相关信息后，认可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和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计委员会对司农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进行评估，认为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续聘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董事会一致同意续聘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2025年度审计工作量及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与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